

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表

截止时间:2008年8月22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加权收益
1	184688	基金开元	1,694,206,702.10	0.8471	20亿元	1998.3.27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	500001	基金金泰	1,841,464,190.02	0.9207	20亿元	1998.3.2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	500008	基金兴华	2,187,646,450.52	1.0938	20亿元	1998.4.2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	500003	基金安信	2,924,532,055.39	1.4623	20亿元	1998.6.2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	500006	基金裕阳	2,857,634,517.36	1.4288	20亿元	1998.7.2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6	184689	基金普惠	2,728,071,714.35	1.3640	20亿元	1999.1.1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7	184690	基金同益	2,168,302,796.28	1.0842	20亿元	1999.4.8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	500002	基金泰和	1,600,365,012.83	0.8002	20亿元	1999.4.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9	184691	基金景宏	2,756,200,750.49	1.3781	20亿元	1999.5.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	500005	基金汉盛	3,270,975,927.12	1.6354	20亿元	1999.5.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1	500009	基金安顺	3,745,090,036.60	1.2484	30亿元	1999.6.1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2	184692	基金裕隆	3,079,828,615.68	1.0266	30亿元	1999.6.1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3	500018	基金兴和	3,112,458,878.53	1.0375	30亿元	1999.7.1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4	184693	基金普丰	3,226,298,449.58	1.0754	30亿元	1999.7.1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5	184698	基金天元	3,446,444,466.36	1.1488	30亿元	1999.8.2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6	500011	基金金鑫	2,377,568,246.25	0.7925	30亿元	1999.10.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7	184699	基金同盛	2,639,340,082.83	0.8798	30亿元	1999.11.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8	184701	基金景福	3,479,349,409.87	1.1598	30亿元	1999.12.3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9	500015	基金汉兴	4,076,565,972.89	1.3589	30亿元	1999.12.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	184705	基金裕泽	459,367,224.48	0.9187	5亿元	2000.3.2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1	184703	基金金盛	559,049,485.67	1.1181	5亿元	2000.4.2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2	500025	基金汉鼎	630,646,063.06	1.2613	5亿元	2000.6.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3	184706	基金天华	2,268,006,524.41	0.9072	25亿元	1999.7.1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4	184713	基金科翔	1,366,587,287.11	1.7082	8亿元	2001.4.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5	184712	基金科汇	1,032,981,586.01	1.2912	8亿元	2001.4.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6	500038	基金通乾	2,512,217,625.31	1.2561	20亿元	2001.8.29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7	184728	基金鸿阳	1,414,536,958.60	0.7073	20亿元	2001.12.1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8	500056	基金科瑞	3,092,675,334.85	1.0309	30亿元	2002.3.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9	184721	基金丰和	2,170,026,830.08	0.7233	30亿元	2002.3.2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0	184722	基金久嘉	1,569,963,811.53	0.7850	20亿元	2002.7.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31	500058	基金银丰	2,672,976,736.11	0.891	30亿元	2002.8.1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注:1、本表所列8月22日的数据由有关基金管理公司计算,基金托管银行复核后提供。
2、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为:按照基金所持有的股票的当日平均价计算。
3、累计净值=单位净值+基金建立以来累计派息金额。
4、未经审计的单位净值分配收益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上年度单位可分配收益,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收益分配比例(至少90%)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后得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在有关财务数据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基金单位净收益、单位分配收益及其权益登记日、红利派发日等收益分配有关事项,以基金年报和基金分红派息公告为准。

股票简称:航民股份 股票代码:600987 编号:临2008-011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大会于2008年8月22日上午九时在浙江绍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0,80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2%。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重庆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聘任的中介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250,800,1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的方案,该方案已于2008年6月14日实施完毕。实施本次股本转增方案后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修改如下:
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580万元。
现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354万元。
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32,58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2,58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现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42,354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2,354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50,800,1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徐祖成同志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监事一职,经研究拟聘任单国众同志为公司监事。任期与第四届监事相同。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成立浙江航民海运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250,800,10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经过对周边地区的煤需求市场以及海运市场的反复调研,为了稳定热电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积极把握煤运市场所带来的良好机遇,公司拟投资成立浙江航民海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6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深圳市柏联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杭州通原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杭州浙润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经过对市场相关调研以及对设立公司的可行性报告研究分析后认为:设立海运公司有利于方便电煤运输,稳定电煤运输成本,同时,也可以通过积极把握周边煤运市场的良好机遇,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谋求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因此,设立海运公司也将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三、律师见证情况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吕晓红律师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资格有效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独一味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08-023

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一、会议通知情况
《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08年8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已经披露。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于2008年8月22日上午9时在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6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集,经全体参会董事一致同意,由董事黄英主持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6261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0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刘伟、王琳琳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一味药品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为“独一味药品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及富国宁融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3、价款支付:协议签定并生效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转让款。
4、生效条件: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五、转让后对公司的影响
在国家宏观调控、紧缩银根的环境下,房地产市场目前存在较大程度的不确定性风险,同时由于房地产开发初期对资金的需求量很大,鉴于目前公司的现状,很难组织大规模资金进行开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一方面体现了大股东五洲集团对公司的支持,另一方面可进一步突出公司主营业务,集中精力做优、做强电气主营产品,同时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现状。
六、审议程序
1、潍坊五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潍坊壹洲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均为五洲集团控股子公司,五洲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公司关联董事庞培德、孙连武、邵兆兴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前也发表了独立意见。
2、公司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于2008年8月22日召开,经董事会6名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以全票赞成、零票反对、零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潍坊五洲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股权转让行为构成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庞培德、孙连武、邵兆兴先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及程序的规定进行,合法合理。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突出公司主营业务,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现状,且股权转让价格合理溢价,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于关联交易双方而言是公平、公正和公允的。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鲁天恒信报字【2008】第1501号)。
5、山东博会有限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报告(博会评报字【2008】第20号)。

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8-014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于2008年8月22日10:00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桐荫街197号三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08年8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庞培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潍坊五洲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潍坊五洲明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房地产”)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6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潍坊长安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铁塔”)持有40%的股权。
在国家宏观调控、紧缩银根的环境下,房地产市场目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同时由于房地产开发初期对资金的需求量很大,鉴于目前公司的现状,很难组织大规模资金进行开发建设。公司决定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安铁塔持有的明珠房地产100%股权转让给公司大股东山东五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集团”)控股的潍坊五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潍坊壹洲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经山东博会有限会计师事务所评估的截止至2008年6月30日净资产评估值1466.75万元为基准,溢价342.81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一方面体现了大股东五洲集团对公司的支持,另一方面可进一步突出公司主营业务,集中精力做优、做强电气主营产品,同时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现状。
潍坊五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潍坊壹洲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均为五洲集团控股子公司,五洲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公司关联董事庞培德、孙连武、邵兆兴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前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关联交易公告2008-015)
二、关于公司潍坊浩特电气分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潍坊浩特电气分公司以鲁国用(2006)字第E016号土地与潍高新字第508744号房产作为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申请8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期限1年。
特此公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2008-032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8年8月18日上午九点半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国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两项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原独立董事李晓伟同志因个人原因于2008年8月15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呈,公司董事会接受李晓伟同志的辞呈,该辞呈自即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聘请新的独立董事。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晓伟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在新的董事会秘书到任之前,董事会决定由李晓伟同志代理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2008-033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或重大遗漏。

自2008年8月22日起,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联系方式变更为: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958号华能联合大厦18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8866536
传真:(021)68866611
董秘信箱:lhxw@mtvc.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2008-034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周锋先生因工作变动,不便继续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周锋先生8月19日向监事会提出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20日下午一点半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同意周锋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选举郑鸣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09 股票简称:国金证券 编号:临2008-029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金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8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国金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金期货”)的报告,国金期货最近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08)成民初字第447号),成都市高级人民法院传票(传票号)科嘉发业诉国金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嘉发业”),四川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国信”)、四川元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期货”)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定于2008年9月19日开庭审理。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情况
原告:成都市商业银行武侯支行,负责人:李先刚
被告一:四川科嘉发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斌
被告二:四川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斌
被告三:四川元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金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斌(现已更改为“国金”)
(二)诉讼案由
2006年11月13日,科嘉发业向成都市商业银行武侯支行贷款2560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原天元期货与科嘉发业签订的贷款合同由成都市商业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共同为科嘉发业提供贷款担保。因此,四川国信、天元期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止2008年4月8日,科嘉发业尚欠成都市商业银行武侯支行借款本金2334万元,利息206486420元,本息合计2540486420元。
(三)诉讼请求
原告成都市商业银行武侯支行请求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判令:
1、被告一立即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2、被告一立即履行贷款抵押担保责任,被告二、被告三立即履行贷款连带保证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08-03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08年8月21日以通信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08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全体11名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同意宏图三胞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城北支行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关于同意宏图三胞为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城北支行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关于同意宏图三胞为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城北支行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1、钟山化工有限公司(下称“钟山化工”)在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3000万元贷款到期续贷,本公司同意子公司宏图三胞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宏图三胞”)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期限一年。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此笔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2、金陵塑胶(下称“金陵塑胶”)在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两笔各2000万元贷款,截至4000万元,贷款到期续贷,本公司同意宏图三胞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期限一年。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此笔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二、担保对象简介:
1、钟山化工:注册地点为南京市栖霞区燕子矶街道太新路46号,注册资本13817.08万元,法定代表人:郭金东,经营范围:氮气、氧气、压缩空气、农药助剂、表面活性剂、医药助剂、烃类及其氧化物和衍生物、聚氨酯及聚氨酯产品生产、销售;装卸服务;仓储;提供劳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为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自2008年8月25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多元收益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此前,嘉实基金已公布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代为办理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回报系列基金(暨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货币基金)、嘉实服务增值行业基金、嘉实超越恒利基金、嘉实沪深300指数基金、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嘉实优质企业基金、嘉实研究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一至周五上午9:30至下午3: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影响)。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相关基金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传真:(021)61602431
电话:(021)61618888
联系人:徐伟、唐谷云
客户服务电话:95628

网址:www.spdb.com.cn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惠顾办理嘉实基金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等相关业务。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8月23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嘉实海外基金2008年8月 22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香港交易所通知,受台风“鹦鹉”的影响,香港天文台挂出8号台风讯号,香港交易所宣布2008年8月22日休市一天。根据《嘉实海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海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2008年8月22日暂停嘉实海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并于2008年8月25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008年8月22日,投资者提出的本基金申购或赎回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查询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8月23日